



隆武二年(1646)，韩元勋考虑到农民军何腾蛟、杨廷麟在粤赣势力日益壮大，为策安全，便奏准隆武帝走汀州奔向湖南。接着明军又在仙霞关被清兵战败，韩元勋便跟随隆武帝自延平走汀州，日夜兼程，途中与群臣共作决策，但终不敌。8月，明室江山大部陷落，韩元勋单身历险回到家乡，但他矢志反清复明，呼号拥明人士，力图再举。此时，韩元勋接到广西巡抚瞿式耜、两广总督丁楚魁的书面招邀，他决意前往，共谋匡复，报效明室。但潮汕、惠州一带已被李成栋占领，韩元勋无法前往，悲愤至极。此后，韩元勋在家乡设灵遥祭故主，从此不再过问国事。清顺治七年(1650)，韩元勋卒于家中，终年42岁。

刘述元

乾隆十年(1745)乙丑科殿试金榜三甲第38名

刘述元(1714~?)，号铁峰，平远东石东汶村茶园下人。祖上居梅县，后迁居东石。其父云鹏，廪生，50岁生下述元。有兄弟6人，其中，后人知道的有兄箕元、弟策元。

刘述元幼时生性活泼、思维敏捷。8岁起在家乡读私塾，11岁圈点经书，13岁初应童子试，至20岁时才考取秀才。

此时，述元之父云鹏对其兄弟的学业要求更加严格，专门聘请江西南昌名师陈武兴为师辅导其兄弟读书。述元与兄箕元、弟策元相互研讨，博览群书，学业有了更大的长进。1753年3月末，慈母病逝。翌年八月，其父又相继去世，使家庭经济异常拮据。然而，在叔父的支持和鼓励下，述元坚定志向，在三年守墓中手执父亲遗篇，继续攻读典籍。守孝毕，时值乾隆庚申之年(1740)，述元参加岁试，拔得头筹，得到县学教官熊心垣和巡抚策公的赏识和称颂。

乾隆甲子(1744)科，刘述元参加乡试，中式第14名举人。中举后随即公车北上，于乾隆乙丑年(1745)在京城参加会试，得中三甲第38名进士，雁塔题名，赐宴琼林，好不得意。返回故里，风光无限。





不久，刘述元离别兄弟，进京到吏部等候选派。被吏部委任为四川通江知县。离京之日，正是腊月寒冬，雪拥路径，肌肤欲裂。他从陕西入川，沿途山高路险，于当年三月九日，才到达四川通江县。

刘述元在通江任上，白天深入民间体察民情风俗，看到通江百姓民俗俭朴而性格彪悍，士子勤奋攻读而具有侠义，该县山多地少，刀耕火种，生活极其艰苦，为此，他感到心中十分不安。于是，尽力帮助百姓排忧解难。夜晚则认真查阅案卷，处理政务。他常怀“粒饭皆民膏，点珠皆民血”之心，为官清正廉明，办案细心认真，恐出差错，以伤百姓之命。他自奉节俭，捐俸修建杨伯河桥，深得百姓拥戴。他还耗尽心血，编修《通江县志》并为此作序。

三年后，刘述元一方面因妻儿子女远隔万里之遥，另一方面又考虑到宦海无涯，风波险恶，便决定回归故里，以耕作谋实为生。当他离开通江之时，百姓齐集道路两旁热情送行，有的为述元感泣，恋恋不舍。通江百姓为寄托对述元怀念之情，在通江学宫立去思碑，以彰宦绩。

述元回到家乡，已无官职，只好受聘当私塾老师和勤于写作，以发挥才能。10余年过去，生活越来越艰难，但觉得自己仍有余力，不愿就此罢休，便托在平远县衙任职的熊一横、熊一贯兄弟，请求知县给予填补学宫缺一职员的名额。述元在与熊姓两兄弟约定时间听候回复而未见二人，觉得前程无望，深夜作《放怀词》一篇，以抒心中郁闷。诗毕，心病突发而离开人世，时年50有余。

刘述元文才渊博，为县人留下许多杰出的诗篇，其中有《六有堂稿》、《铁峰吟草》等。